



世界流行



世界流行科幻丛书

世界流行科幻

[美]迪恩·孔茨著

四川出版集团

异度幻影

ODD THOMAS

面对悬念大师，你能做的就是
小心他的故事！

[美]迪恩·孔茨 著
王亦男 钟秋云 白续辉 译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巴九度兄弟電影

四川出版集團
四川科學技術出版社

王亦男
[美]迪恩·孔茨著
钟秋云 白续辉译



ODD THOMAS

ODD THOMAS by Dean R. Koontz

Copyright: ©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rident Media Group LLC,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7 SCIENCE FICTION WORL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异度幻影 / [美]孔茨 著; 王亦男等 译. —成都: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7.5

(世界流行科幻丛书)

ISBN978-7-5364-6259-5

I. 异… II. ①孔… ②王…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62976号

图进字21-2005-111号

世界流行科幻丛书

异度幻影

著 者 | 美]迪恩·孔茨
译 者 王亦男 钟秋云 白续辉
主 编 姚海军
责任编辑 宋齐
封面设计 张城钢
版面设计 张城钢
封面绘图 晚豹
责任出版 邓一羽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12号 邮编: 610031
成品尺寸 147mm×208mm
印 张 9.875
字 数 190千
插 页 2
印 刷 成都金星彩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7年7月成都第一版
印 次 2007年7月成都第一次印刷
定 价 18.00元
ISBN978-7-5364-6259-5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 请寄回印刷厂调换。



导读

悬念制造大师——迪恩·孔茨

他从大学起便开始写作。

他的小说被翻译成38种文字，在世界很多国家都是畅销书。

他的书已卖出3.25亿册，而这个数字正以每年1700万册的速度增长着。

他就是迪恩·孔茨，美国当今最多产、最受欢迎的悬疑小说作家之一。

迪恩·孔茨全名迪恩·雷·孔茨(Dean Ray Koontz)，1945年7月9日出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埃弗里特。他童年时家境贫寒，还有一个暴虐嗜酒的父亲。尽管如此，孔茨仍努力考入了宾夕法尼亚州的希彭斯堡大学，而且在1967年成为梅卡尼克斯堡中学的一名英语教师。在利用业余时间完成了第一部长

篇科幻小说《星际探险》(Star Quest)，并于1968年出版后，孔茨在妻子的鼓励和支持下走上了职业作家的道路，接着又创作了十余部科幻小说。

从上世纪七十年代起，孔茨开始大量发表悬疑恐怖小说。这些小说孔茨很少用真名署名，因为有好几个编辑曾告诫他，如果一个作家总是在不同类型的小说之间“跳来跳去”，势必成为“混合路线”的受害者，不仅会疏离既有的读者群，还无法获得更多新读者的认可。但随着迪恩·孔茨这个名字日渐显赫，已经没有必要通过换用笔名来避免“误解”，所以到2006年时，他的绝大多数曾用笔名创作的作品又都换上了真名重新出版。

经过十多年坚持不懈的写作实践，孔茨在1980年出版了《耳语》(Whispers)，这部小说令他声名鹊起。之后，孔茨进入了创作巅峰期，先后有9本精装小说和13本平装小说荣登《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榜首，成为美国屈指可数的超级畅销书作家。此外，孔茨的小说还屡次荣获雨果奖、世界奇幻奖、布拉姆·斯托克奖提名。

孔茨的小说之所以具有极高的人气，是因为孔茨乃一名不折不扣的故事大王。他能巧妙地设置悬念，让你翻开第一页后便无法释卷；他能成功地塑造鲜活的人物，让你过目难忘；他还能驾轻就熟

地融合恐怖、科幻、神秘和讽刺等各类型小说的风格，让你体味到独树一帜的“孔氏文风”。

总的来说，构建孔茨小说大厦的主要元素有：

- ★背景设定在南加利福尼亚（这里也是现实中孔茨生活的地方）；
- ★主角从小历经坎坷，或者完全相反，生活一帆风顺，但无论是哪一种情形，主角都或者十分富有，或者在他（或她）置身的领域内相当成功；
- ★反面角色不可救药，具备反社会人格，并坚信自己扭曲变态的世界观在哲学层面上有更高的价值；
- ★第二主角经常是具有“成人智慧”的前青春期孩童（通常是女孩），比如《谋杀先生》中主角的两个女儿；
- ★小说中通常会出现神秘事件，而孔茨总试图给出合乎逻辑的解释，比如独特的基因属性或者出生环境，但在极少数的作品中，孔茨也会赋予主角以超自然能力，比如《异度幻影》中的托马斯；
- ★相信爱可以将人从荒谬而残酷的生活中拯救出来，特别是父母对孩子的爱；
- ★反思和嘲讽美国日渐堕落腐朽的社会风气，自由性爱和毒品滥



用是孔茨经常抨击的对象；

★当然，大多数情况下，小说的结局都是皆大欢喜。

孔茨很少让同一个人物出现在不同的小说中，但也有例外，比如“黑蝙蝠谜案”(Black Bat Mystery)系列中的麦克·塔克，“月光湾三部曲”(Moonlight Bay Trilogy)中的克里斯托弗·斯诺，“奥迪·托马斯”(Odd Thomas)系列(《异度幻影》即其中第一部)中的奥迪·托马斯等。

孔茨的作品中，有十一部被改编成动作片或电视电影，但他对这些改编都不甚满意。后来，他加强了对改编剧本的控制，甚至亲自参与《弗兰肯斯坦》(Frankenstein)和《幻影》(Phantoms)的剧本创作。根据孔茨2006年出版的小说《丈夫》(The Husband)改编的电影，预计将在今年上映。

如今，已年过花甲的孔茨仍然保持着平均每年至少一本书的出版速度。当被读者问及是否会考虑退休时，他说：“除非上帝让我卷起铺盖滚蛋，否则我会一直写下去，因为写作不仅是我的职业，也是我的消遣，更是我认清自己灵魂的手段。”



第一章

我叫奥迪·托马斯，在崇尚名人的时代，这个平庸的名字并不值得你去关心。我不是名人，也不是名人子女，更没有通过结婚、打官司，或者器官移植等渠道和名人牵扯上千丝万缕的关系；当然，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我也根本没有成为名人的欲望。

以我们美国人的文化标准而论，我这样的平民百姓，《人物》杂志非但不屑报道一句，而且就连订阅刊物的要求都会被拒之门外，因为他们生怕沾染上我这个小人物与生俱来的晦气，随我一起被吸进光阴的黑洞之中，从而彻底被人遗忘。

我今年二十岁，在经历沧桑的老人眼中，还是个乳臭未干的孩子；但在任何小孩眼中，我却老到足够被那个不可思议的孩童世界所排斥。所以，人口统计学家会得出这样的结论：唯一会与我搭话的只可能是那些介于二十和二十一岁之间的年轻人。然而，我和这类特定人群的成员并没有多少共同语言，对大多数同龄人所关心的事也漠不关心。当然，除了生存以外。

其实，我拥有不平凡的生活。

我这样说，并不是标榜自己的生活比别人更优越。我可以肯定，大家的生活都被足够多的快乐、美好、奇迹，以及——正如有些人所

能预见到的——永不消失的担心和忧虑所填满，我也一样。作为人类，我们都品尝过生命的快乐和恐惧。

我所指的“不平凡”，是生活经历的迥异，也就是说，总有些别人永生不遇的奇异事件在我身上频频发生。例如，我写这个所谓的“自述回忆录”，就是迫于一个体重四百磅、左手六指的男人的淫威。他叫做P·奥斯卡·波恩，人们喊他小奥齐，因为他的父亲大奥齐仍然健在。

小奥齐有只名为“可怕的切斯特”的宠物猫，他视它为掌上明珠。我怀疑，如果“可怕的切斯特”不幸在车轮下丢掉了第九条命，那么小奥齐的心跳也恐怕会因过度悲伤而停止。我对那只猫的爱可远远无法达到这样的境界，因为那家伙在我的鞋子上撒了好多次尿。

根据小奥齐的解释，“可怕的切斯特”这样做似乎有靠得住的理由，但我没有被他的真诚说服。我指的是，我怀疑“可怕的切斯特”，而不是它的主人。另外，我无法天真地相信一只据称有五十八岁高龄的猫。虽然有照片为证，但我还是认为那是胡扯。

基于一些显而易见的原因，在我的有生之年，这份手稿不会出版，我的努力换不来任何版税。小奥齐建议我为了“可怕的切斯特”以后的生存留下一些文学遗产——他认为这只猫会比我们俩活得更久——而我宁愿去救济另外一个什么物种，只要它不在我鞋上撒尿。

总而言之，我写书并不是为了钱，权当是给自己的精神存档，并发现可以说服自己继续生存的理由和意义罢了。当然，你也不用担心，我的文字不会令人悲观绝望到无法忍受的程度，因为P·奥斯卡·波恩一直坚持要我采用轻快的文风。“如果你不写活泼一点，”小奥齐说，“我会把自己四百磅的屁股压在你身上，你不会喜欢这种死法吧。”他在吹牛，依我判断，他的屁股再圆也不过一百五十磅左右，另外两百五十磅都要算在他庞大沉重的骨架上。

起初，我对于文风的种种尝试屡屡失败，小奥齐便建议我把写



作当成编故事。“这招在阿加莎·克里斯蒂^①的小说《罗杰疑案》里是有效的。”他说。在这本以第一人称叙述的悬疑小说中，叙述者最后摇身变成谋杀罗杰的真凶，而他的罪行直到小说结尾才被曝光。当然，我可不是什么杀手，我也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不管怎么说，我在这里已经提前透露了故事的部分内容，因为小奥齐和“可怕的切斯特”是在他的那头“奶牛”爆炸以后才出现在我的小说里的。

一切开始于一个星期二。对你而言，这是星期一后面的一天；但对我来说，则是和一星期中其他六天一样充满神秘、冒险和恐惧的一天。请不要以为我的生活浪漫而神奇。过多的神秘只会带来烦人的愁绪，过多的冒险只会使人筋疲力尽，而微小的恐惧也要花很久才会消逝。

那天清晨五点，不借助闹钟的帮助我就从一个关于保龄球馆馆员之死的梦中醒来。我从不设闹铃，因为它的准确程度向来值得怀疑。假设我想五点整起床，那么入睡前我不得不反复做好第二天四点四十五分被吵醒的思想准备。没错，因为某些未知原因，我的表快了十五分钟，这些年我已经逐渐习惯了这样的问题。至于那个保龄球馆馆员之死的梦，三年来它以每月一到两次的频率不断困扰着我，不过细节还是很朦胧，我希望不久可以把这个梦清晰完整地拼起来。

好了，言归正传，我直坐在床上，像小时候苏格教我的那样祈祷：“主啊，请宽恕我，让我继续为您服务吧。”珀尔·苏格是我的外婆，如果她是我祖母的话，那么我现在的名字就会是奥迪·苏格，这样我的生活就会更加复杂多变。

苏格外婆喜欢和上帝讨价还价，她称上帝为“老地毯商”。每次打牌前为了能狂赢几把，她总会信誓旦旦地向上帝保证说，她将帮助他传播圣谕或救助贫困孤儿。打牌赢来的钱是她生活来源的一个

^①阿加莎·克里斯蒂（1890～1976）：英国小说家和剧作家，被公认为“侦探小说女王”。

重要部分。然而，作为一个常常酗酒、嗜好极多的女人，苏格外婆并没有花很多时间在履行誓言上，她深信上帝更喜欢人们心里的默诵并且“一向很够朋友”。

苏格外婆说，只要有足够的智慧和魅力，并以想象和激情来面对生活，一个人就可以违背上帝并逃脱他的处罚。上帝会陪你一起玩，并拭目以待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新奇的事情，有时甚至会帮助你避免在有趣的生活中犯下愚蠢的错误。这就是为什么有些人极其愚笨却又活得安然无恙的原因。不过，有一个前提是必须遵守的，那就是永远不能伤害别人或取笑别人，否则上帝会勃然大怒，并要求你自己当初的承诺付出代价。

尽管躲在桌子底下偷喝“伐木工”酒，常常和害怕输钱的精神脆弱者打牌赢钱，极端蔑视物理规律地开飞车（醉酒时从不这样做），以及毫无节制地食用高油脂食物，苏格外婆还是得以在睡梦中安详离去，享年七十二岁。伴随她走完人生最后时刻的，是床头柜上放着的一杯已经见底的白兰地，一本被翻到最后一页的小说，还有一抹永恒的微笑。这些证据表明，她成功实现了和上帝之间的相互理解与和谐。

让我们再回到那个周二的清晨。正是黎明时分，我打开床头灯，打量着眼前这个集卧室、客厅、厨房、餐厅为一体的屋子。除非我感觉到有人在等我——如果有的话——不然我决不会下床。即使有心怀善意或者居心不良的访客曾经在夜晚的某一段时间看我睡觉，那他也并没有打算继续逗留到早餐时间来和我谈话。我之所以不愿意动弹，是因为有时仅仅从床边走到厕所就足以使新的一天失去美好的色彩。

没有人，只有“猫王”在那里，带着淡紫色的花圈，微笑着抬起一根手指瞄准我，仿佛那是他心爱的手枪。这张真人大小的纸板“猫王”像，原是蓝色夏威夷剧院陈列大厅的宣传品。它仍然待在我放它的地方。有时候，它在夜间会挪动，或者说，被挪动。

我很喜欢自己位于车库上方的小房间，它惬意而舒适。不过《建筑辑要》杂志绝对不会刊登它的照片。无论哪个记者发现了它，都会轻蔑地写下几个大字：令人作呕。

我开始用桃味香皂和香波洗澡，这是丝德米·卢埃林给我买的——她的真姓是布朗文，但她认为这使她的名字听起来像个侏儒。我的本名实际不是奥迪，据母亲讲，这是出生证明上的错误。她时而说我原名是陶德，时而又说我跟随一个捷克斯洛伐克姨父叫道布。至于我的父亲，他坚持认为叫奥迪就是本意，然而他又讲不出什么有根据的理由。他唯一确定的是，我根本就没有一个捷克斯洛伐克姨父。

不过，母亲仍然坚持姨父的存在，不过她也解释不出为什么我从来没见过他，以及他传说中的妻子希米瑞。父亲承认希米瑞的存在，但他坚持认为希米瑞和姨父没有结婚，因为希米瑞是个怪物。我不明白他是指哪方面古怪，他也不愿继续再多说什么。母亲被她姐姐希米瑞是怪物的说法所激怒，在她眼中，希米瑞是上帝赐予的礼物，不过出于某种原因，母亲一直对这一话题保持沉默。

在我看来，与其喋喋不休地为这个名字争论下去，不如老老实实地接受这个名字。当我的年纪大到足够明白这个名字的特别含义时，我已经对它习以为常了。

丝德米·卢埃林和我的关系非同一般，她是我的红粉知己。一方面，我们被狂欢节上的算命机指定为永不开的一对，我们连胎记都相互匹配；另一方面，我狂热地爱她，即使她命令我从悬崖峭壁上跳下去，我也会义无反顾地执行。当然，在跳崖之前我得知道她让我这样做的原因。幸运的是，她不会轻易发出这样的指令，她一直以诚信和道德为准则，坚定地生活在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上。曾经有一次，她为了自己在投币电话的投币孔发现的五十分硬币踌躇了整整一天，思虑再三后还是把它返还了电话公司。

还是暂时从悬崖边回来吧。我并不畏惧死亡，只是没有做好和

它亲密接触的准备。上班前，我吃下一块蓝莓松饼，拙劣地模仿着“猫王”的语调同他道别，然后带着丝德米所青睐的无畏、甜蜜的微笑走出了家门。

此时天刚刚破晓，东方地平线上流动的颜色已经凝固成金黄色。匹克曼都小城坐落于加利福尼亚南部，尽管有国家供水系统提供水源，但这并不能掩盖它地处沙漠的事实。三月，我们像烤炉上的面包；八月，我们像铁板上的烤肉。对于这里的人而言，真正的大海还不如“宁静海”——月球表面一块广阔而阴暗的平原——更容易看到。

偶然有一次，在城市扩建工程中，工人们挖掘出了一些贝壳化石。这说明在远古时代，海浪也曾经拍打过这片如今干涸的土地。然而，当你把贝壳放在耳畔聆听时，已经听不到海水涨落的声音，只剩下阵阵悲哀的风鸣。这些贝壳和我们一样，已经忘记了它们原来的世界。

彭妮·卡里斯托出现在我眼前。她穿着红色跑鞋、红色运动裤和白蓝相间的无袖上衣，默默沐浴着清晨的阳光，在从我的小房间延伸下去的楼梯的尽头等待着，好像海滩上一枚沉默的贝壳。彭妮不是那种多愁善感的孩子，十二岁的她本来热情洋溢、开朗健谈，可是这个早晨，她却一脸肃穆，蓝色的瞳仁里布满阴翳，好像被乌云笼罩着的海面。

我朝离车库五十英尺^①远的房子望去，我的女房东撒切兹夫人正在房子里等着见我，以确认她自己并没有在漫长的黑夜中消失——她镜中的影像还不足以帮助她克服这一恐惧。

这时，前面的彭妮一言不发地离开了楼梯口，朝房子前面走去。地面上，两棵巨大的加州橡树用阳光和自身的投影织出了一张金紫相间的面纱。在这片光怪陆离的色彩中，彭妮时明时暗，一道黑影随着她的穿行在她金黄的秀发上变幻着形状。

①1英尺=12英寸=0.3048米。



由于害怕跟丢她，我随她沿着台阶一路走下来——撒切兹夫人只能继续焦虑地等待下去了。彭妮带着我经过房子，走过车道，来到前院草坪的喷水池旁。喷水池的底座上有很多撒切兹夫人从匹克曼都山上挖掘出的形态各异的贝壳。

彭妮站定，拾起一枚橘子大小的贝壳递到我手中，并以动作示意我把它放在耳畔倾听。我拿起这带有棕白条纹、表面粗糙不堪、内壳粉红圆润的艺术品——没有海的声音，也没有前面提到的风的哀号，我听到的只是野兽般的喘息，满斥着疯狂野蛮的欲望。在这炙热的夏天，我的血液瞬间冻结了。

彭妮显然是达到了目的。她穿过草坪站到路边，眼睛凝视着西边的万寿菊巷。我扔掉贝壳也站到她的身畔，等待即将要发生的事情。恶魔正向我们走来，尽管我不知道它将装扮成一副什么样的面孔。

古老的月桂树排列在路旁，多结的虬根在水泥路上扎出了裂痕。枝叶间没有风穿越时留下的低语。黎明时分，一切都古怪地凝固了起来，仿佛今天便是世界末日。

这个区的大部分房子和撒切兹夫人的一样，配有维多利亚风格的华丽饰物。1900年匹克曼都建成时，许多居民是来自东海岸的移民，所以建筑风格也倾向于模仿他们海滨故土的家。祖先们可能只想带来故乡的美丽，而把那些丑恶的东西甩在身后。初衷虽然良好，可毕竟他们不是善于迁徙的种族，最终他们还是发觉，总有几个行李箱里装着黑暗和苦难。

半分钟内，一只在高空翱翔的飞鹰是唯一活动的物体。它来回穿梭，巡查着月桂枝间的细微动静。这个清晨我和它一样都是“猎手”。想到这里，我的手心渗出了点点汗珠。彭妮似乎感受到了这份突如其来恐惧，她把我的右手放在她的左手中。她的善举很是令人感激，从这份温暖和坚定中我汲取到了勇气和力量。

一辆汽车向我们驶来，由于车速很慢，而且没开油门，所以直到

它转弯时我们才发现这个事实。认出汽车的瞬间，莫名的心痛涌上我的心头，和刚刚的恐惧一样沉重。

映入眼帘的，是一辆显然被精心修复过的1968年产的庞蒂亚克“飞鸟400”，有两扇暗蓝色的车门。它向我们悄驶而来，最后停在离人行道一英寸的地方，像晨光中的海市蜃楼一般流光溢彩。车主叫哈洛·兰德森，是我的同班同学。从初中到高中，他一直致力于这辆车的整体翻修工作，直到它像最初停在橱窗里那样崭新锃亮。他这个人谦虚得有一点腼腆，有时给人一种冷漠得可以凝固温度计水银的感觉。事实上，他并不骄横跋扈，也没什么野心，更从未妄想融入到学校的高等阶级中去。

这辆拥有335马力和V-8引擎的“飞鸟”可以在八秒钟内由静止提速到时速六十公里，但是哈洛并没有因为它的飞轮而成为飙车一族。他之所以费心尽力地修复“飞鸟”，是因为他为它的多样功能所着迷。这种倾注心血的行为纯粹来自于强烈的激情。哈洛的母亲在他六岁时离开了他，而他的父亲却是个地地道道的酒鬼。有时我认为，正是“飞鸟”在他生命里占据着极其重要的位置，所以他没有多余的情感去爱别人。诚然，汽车是不懂得回报感情的，但它闪耀的车漆和鸣响的喇叭也可以视为一种爱的回馈。

我和哈洛原本不是死党，仅仅是普通朋友关系。我喜欢安静的他，因为他远远好过那些为了争夺所谓学校地位而到处吹嘘炫耀或实施恐吓威胁的孩子。从高中时代起，哈洛就非常努力地工作。他在美味超市作搬运工，每天朝九晚五，十分辛苦。最近，他每天下午四点负责小城东部近百份报纸的投递工作，每逢周末还要在家家户户门前放下一个装满宣传单和打折商品手册的塑料小包。

今天哈洛只送报纸。他凭借腕力把报纸扔出去，好像它们是回飞棒^①。一叠叠周二版《马拉维拉郡时代》飞旋着，平稳而精确地落

①回飞棒：一种弯曲的或有角的、具有多翼螺旋桨特性的投掷物；现在主要用作一种娱乐的玩具。



在订户指定的车道或前院小路上。当路过正对我们的房子时，他停下了“飞鸟”。

我冲哈洛摇摇左手，彭妮还在我身旁，我们一并走向“飞鸟”。

“奥迪，今天感觉怎样？”

“黯淡，悲伤，困惑。”

哈洛关心地皱起眉，“怎么回事？我能帮你做点什么吗？”

“你马上就可以帮助我。”我挣脱彭妮的手，向“飞鸟”倾下身子，熄掉引擎并拔出了汽车钥匙。

哈洛试图抢过我手中的钥匙，但是落空了。“老伙计，不要开玩笑好吗？我今天很忙。”

我从没有听到过彭妮的声音，但是她丰富的灵魂语言弥补了这一点。我把她要说的话转述给哈洛：“你的口袋里有她的血。”

一个清白的人会被我的话搞糊涂，然而哈洛的眼睛却突然像猫头鹰一样闪烁起来，目光中不是锐利，而是恐惧。

“那天晚上，”我说，“你带去了三块方巾布。”

一只手仍在方向盘上的哈洛通过挡风玻璃望着远方，好像在盼望“飞鸟”能突然发动起来逃走。

“强奸她以后，你用方巾布蘸了一些她的处女血。”

哈洛颤抖起来，脸或许是因为羞耻而涨得通红。

我的声音因为痛苦而颤抖起来，“那些血干硬而深暗，脆弱得就像神经。”

他的颤抖越来越剧烈。

“不论何时何地，你总随身带着一块方巾，你喜欢闻它的味道。上帝啊，”我的声音越来越激动，“有时你还会把它放在牙间咬噬。”

我说到这里，哈洛终于忍不住推开车门逃走了。

我不是法官，也不是义务警员，更不是正义的化身，确切地说，我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是谁，为什么要这样做。可是，在很多次类似的情况下，我难以抑制自己的行为。一种疯狂的力量支配了我，使我没



有机会去厌恶我所要做的事情，只是希望这个堕落的世界能恢复和谐与美好。哈洛跳出“飞鸟”时，我望向彭妮，她喉管处的勒痕太明显了，以至于我第一次见到她就察觉到了，这肉体上深深的勒痕把哈洛扼杀她时的凶残暴露无遗。

触目惊心的伤口顿时带来了悲悯之痛。我带着一颗被撕裂的心追向哈洛逃跑的方向。无论作为同窗还是作为朋友，我都已没有理由再为他的罪行躊躇不前。